**遂昌县教育研究室文件**

遂教研【2025】第42号

关于开展2024学年第二学期小学生综合

素质发展评价的通知

全县各小学：

根据学期结束工作安排，现将我县2024学年第二学期学生素质发展评价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生素质评价：**

县属学校、各街道、乡镇中心小学应在认真组织学习《浙江省教育厅关于推进小学生综合评价改革的指导意见 》、浙江省教育厅教研室组织编写的《学科综合评价指南》及丽水市教育局《丽水市小学生综合评价改革推进方案》的基础上，扎实组织开展各年级学生素质发展评价工作，学生素质发展评价可结合本校办学特色进行。

**二、学科综合评价**

**1.学科综合评价：**各年级音乐、体育、美术、劳动、信息科技等综合学科综合评价由学校自行组织进行并于2025年6月25日之前完成；五六年级文化学科综合评价由县教研室统一组织于6月27日进行；三四年级文化学科综合评价建议各校6月26日进行；一二年级学科综合评价各校应结合学校实际开展非纸笔测评活动，并于6月25日之前完成。

**2.五六年级文化学科综合评价安排：**

|  |  |  |
| --- | --- | --- |
| 日  期 | 时  间 | 学 科 |
| 6月27日上午 | 8：30---10：00 | 五、六年级语文 |
| 10：30---11：30 | 五、六年级科学 |
| 6月27日下午 | 13：30---15：00 | 五、六年级数学 |
| 15：30---16：30 | 五、六年级英语 |

3.学科综合评价工作会：6月23日上午9点在教师发展中心四楼会议室召开，请各小学教务主任按时参加。6月25日派人到一楼资料室领取各年级综合评价测评卷。

  **4.综合评价阅卷工作：**

（1）评价卷回卷工作：城区学校每半天回一次卷，其他学校当天回卷。回卷地点：教师发展中心3楼扫描室。

（2）评价阅评时间地点及要求：本次测评学科阅卷时间为6月30日-7月1日，语文在实验小学，数学在后江小学，英语在育才小学，科学在妙高小学，要求任教学科教师全员参与批阅并全部双批，具体由各科教研员安排**。**

（3）三四年级文化学科综合评价阅评工作以及五六年级道德与法治评价阅评工作在教研员的指导下在各教共体龙头学校计算机房进行，建议在6月28日-29日完成。

**5．其他注意事项：**

（1）评价场地设置、安排由各小学安排，校长担任主评。五六年级尽量单人单桌，30人一个场地。不能做到单人单桌可以年级交叉。场地监管人员每场2位教师，要求做到年级回避、学科回避。

（2）加强安全教育,落实防范措施,各校要召开评价工作会议，严肃纪律，确保评价信度。

 遂昌县教育研究室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日

（此件公开发布）

遂昌县教育研究室 2025年6月2日印发